

证券代码：600161

证券简称：天坛生物

公告编号：2015-011

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年4月24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5 年 4 月 24 日 15:00 时

召开地点：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博兴二路 6 号公司办公楼 6 层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5 年 4 月 23 日至 2015 年 4 月 24 日

投票时间为：2015 年 4 月 23 日 15:00 至 2015 年 4 月 24 日 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14年年度报告》正本及其摘要	√
2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	《2014年度决算报告》	√
5	《2015年度预算报告》	√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拟定其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
7	《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8	《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委托贷款的议案》	√
9	《关于修订并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
10	《关于申请38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2.00	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1）人
12.01	选举魏树源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

（一）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非累积投票议案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和关联交易公告于2015年3月24日发布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累积投票议案的董事会决议公告于2015年1月6日发布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

（二）特别决议议案：无

（三）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7

（四）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8、9、11

三、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五) 股东参加网络投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网络投票系统）具体流程详见附件 3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161	天坛生物	2015/4/16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一) 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凡具备上述第二、（一）条所述资格的股东，个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帐户卡进行登记；受委托代表人凭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证券帐户卡进行登记；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股东帐户卡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在法定代表人出席的情况下，有关人员应凭法定代表人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出席会议。上述股东可利用以上证件的复印件通过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

(二) 现场会议登记日期：2015 年 4 月 20 日-21 日

(三) 现场会议登记地点：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博兴二路 6 号

(四) 邮政编码：100176

六、 其他事项

(一) 联系方式：

联系人：田博、刘月园

联系电话：010-60963010

联系传真：010-60963011

(二) 会议费用情况：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20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 3：股东参加网络投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网络投票系统）
的具体流程

● 报备文件

董事会六届七次会议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1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4 年年度报告》正本及其摘要			
2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2014 年度决算报告》			
5	《2015 年度预算报告》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拟定其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7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8	《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委托贷款的议案》			
9	《关于修订并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10	《关于申请 38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12.00	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12.01	选举魏树源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应选监事 2 名，监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6.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4.06	例：宋××	0	100	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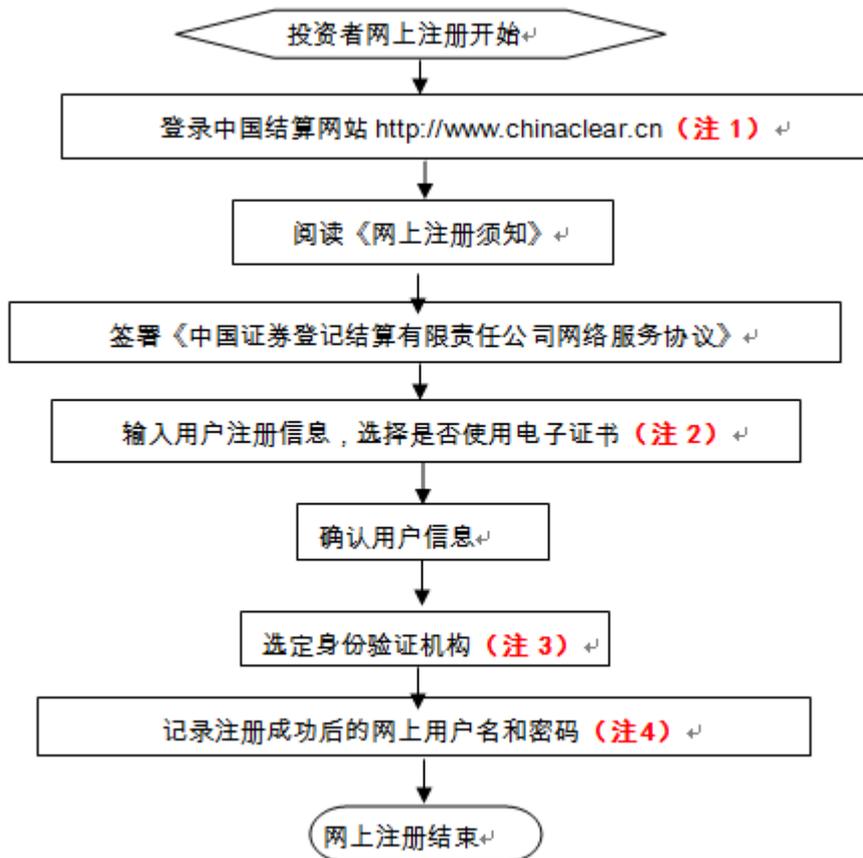
附件 3：网络投票流程

一、投资者身份验证操作流程

已开账户的投资者办理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证券网络查询等网络服务身份验证业务，遵循“先注册，后激活”的程序，即先通过互联网进行网上自注册，再到注册时选定的身份验证机构现场一次性办理身份验证手续，激活网上用户名，选择使用电子证书的投资者同时在身份验证机构领取电子证书。投资者网上用户名一旦激活，即刻生效，并可长期使用，投资者需牢记网上用户名、密码，选择使用电子证书的投资者还需妥善保管电子证书。

已开账户的投资者身份验证操作流程如下：

(一) 网上自注册



注 1： 通过互联网登录中国结算网站后，点击首页右上角“注册”。

注 2： 在用户注册页面输入以下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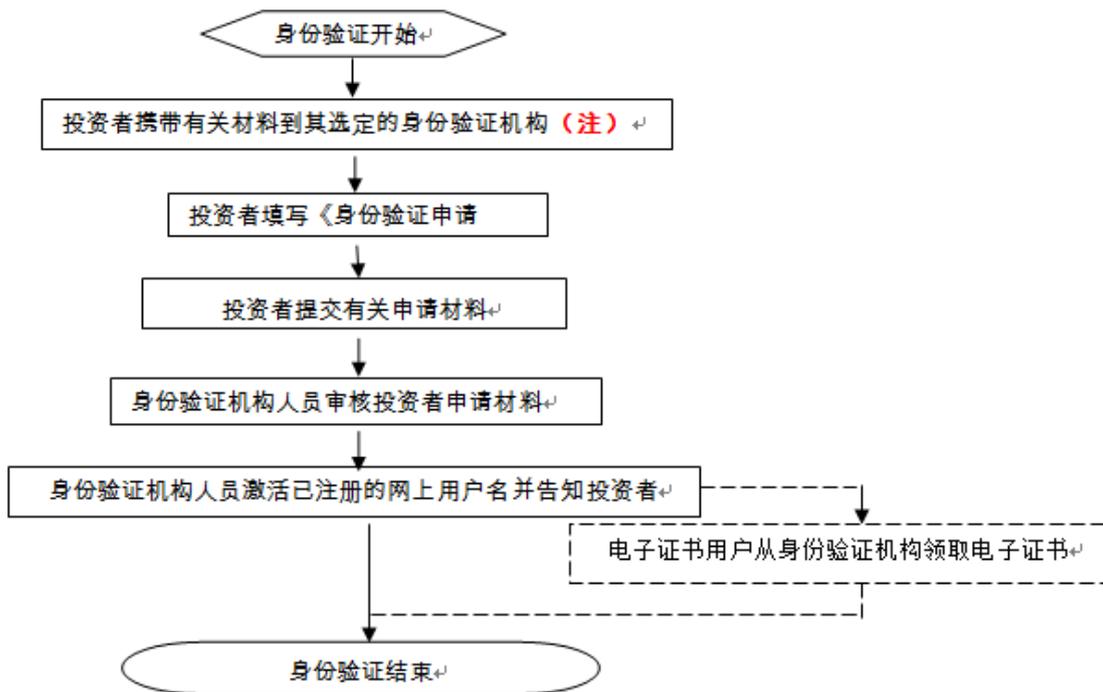
- (1) 投资者有效身份证件号码；
- (2) A 股、B 股、基金等账户号码；
- (3) 投资者姓名/全称；
- (4) 网上用户名；

- (5) 密码;
- (6) 选择是否使用电子证书;
- (7) 其他资料信息。

注 3: 根据系统提示, 投资者在系统列出的身份验证机构备选名录中选择一个身份验证机构 (例如证券公司营业部) 办理身份验证手续。

注 4: 注册成功后, 提示页面列出了后续操作需要的各项材料。投资者须牢记网上用户名及密码。网上用户名需提交给身份验证机构以办理身份验证手续, 身份验证完成后, 网上用户名可与密码配合使用, 登录网络服务系统。

(二) 现场身份验证



注: 注册成功的网上用户名未被激活前, 不能用来办理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证券查询等业务。自然人、境内法人和境外法人投资者须分别携带以下申请材料, 到选定的身份验证机构办理身份验证:

1、自然人:

- (1) 证券账户卡及复印件;
- (2) 本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及复印件;

委托他人代办的, 还需提交经公证的委托代办书、代办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及复印件。

2、境内法人:

- (1) 证券账户卡及复印件;
- (2)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登记证书及复印件, 或加盖申请人公章的复印件;
-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以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 (4) 经办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及复印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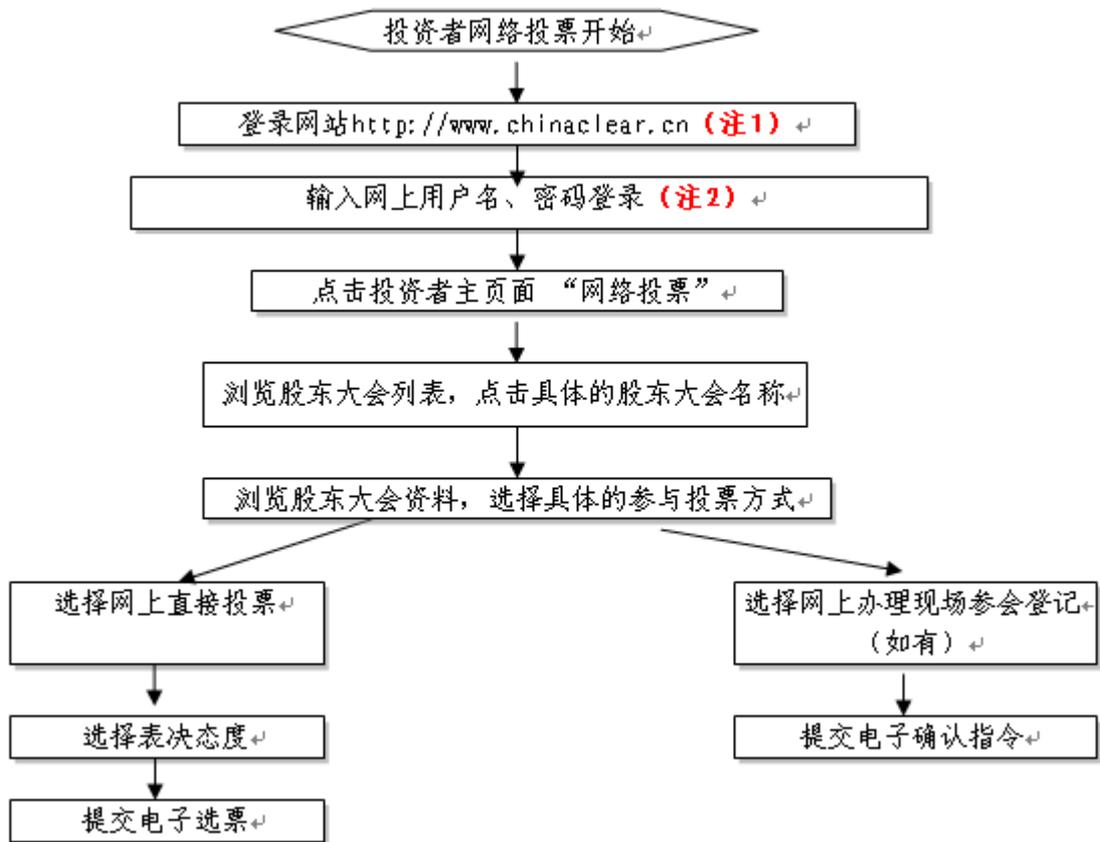
3、境外法人:

- (1) 证券账户卡及复印件;
- (2) 有效商业注册登记证明文件或与商业注册登记证明文件具有相同法律效力的可证明其机构设立的文件及复印件;

- (3) 董事会或董事、主要股东或其他有权人士授权委托书，能证明该授权人有权授权的文件，以及授权人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 (4) 经办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及复印件。

二、投资者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投资者一次性办理身份验证并激活网上用户名后，即可参加今后各有关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投资者使用已激活的网上用户名、密码（电子证书用户还须使用电子证书），在有效时间内按以下流程进行网络投票：



注1：使用电脑通过互联网登录中国结算网站后，点击首页右上角“登录”，电子证书用户选择‘证书用户登录’，非电子证书用户选择‘非证书用户登录’。

注2：电子证书用户还须使用电子证书；非电子证书用户还须使用验证码，验证码由系统自动产生，并显示在页面上。

咨询电话：4008-058-058